

國立東華大學圖書資訊處工讀生甄選須知

99年1月18日圖資服務組小組會議通過

- 一、依據：依「國立東華大學學生工讀助學金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甄選對象：本校在學學生（大學部優先錄取）。
- 三、甄選方式：
 - （一）申請時間：期末學期考試前7天到學期考試結束。
 - （二）錄取原則：曾服務績優之工讀生優先錄用，並依大一、大二、大三、大四之次序、工讀時段及個人專長錄用，必要時得通知面試，無法配合於期中、期末考期間照常工讀者，請勿申請，以利本處各項業務之推展。
 - （三）錄取名額：依每人「每月不得超過62小時為原則」之規定及本處所配得之工讀時數，決定錄取人數。
 - （四）錄取公布時間：申請日截止後第14天下午2:00公布。
 - （五）錄取公告地點：本處網頁，得E-mail通知錄取人員。
 - （六）工讀訓練：錄取者需按本處錄取公告指定之時間接受工讀前訓練，無故未到者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- 四、工作須知：
 - （一）需具備認真負責、細心、刻苦耐勞及主動助人之態度與精神，並能按時、切實完成交辦工作。
 - （二）遲到、早退、曠職及工作表現不佳者得取消其工讀資格。
- 五、其他注意事項：得依需要，隨時公布於本處網頁「最新消息」項下。